



不如踏青去

□田野

作为有着近二十年“经验”的偏头痛资深患者，一到换季就痛苦不堪。眼下还是春寒料峭，好多年轻人已经开始露出雪白的脚脖子在路上行走了。可我呢，但凡出门，还得戴上毛线帽子保暖，生怕着了风诱发头疼。可惜，千防万防“不速之客”难防，这不，恰逢周末，这位“老朋友”又来看我了。我半躺在床上，看窗外有阳光一丝丝透进来。

“李白乘舟将欲行，忽闻岸上踏歌声，桃花潭水深千尺，不及汪伦送我情”……一遍又一遍，这是我那上一年级的儿子在背诵古诗。说来也是难为他了，字都还没认识多少的年纪，每天要完成诗词背诵打卡任务，小家伙撅着嘴巴，重复着读这一首。回想起我们那时候学这首诗，明明是初中时代，并不是小学呀。“忽闻岸上踏歌声”，我在心里暗自揣摩这句，多有意境啊！突然，我一个鲤鱼打挺，从床上跳下来，对先生和儿子说：“走，我们去踏青吧！”

“啊？你不是头痛吗？”先生关切地反问一句。

“正因为头痛才要出去散散心啊，在家养病反而把病养家了！”我一边接话一边开始换着装。

说是踏青，我们也并没有特地去到山野湖边，因为本就住在乡下。眼下，惊蛰已过，万物起身，只要走出小区门口，极目之处，哪里不是春天呢？我提议就到田间地头走一走。途中经过一个小公园，远远就看到一树树红花，开得很是热闹。走进一看，原来是茶梅。前阵子见还是一个一个的花骨朵儿，沉静得很，娇羞得很，仿佛大家都自顾自沉湎于往事。你推我让似的：你先开吧，我不急的。另一朵谦让：不，还是你先开吧，你的苞比我的大呢。第三朵就来劝：你们就别谦让了，再不开，春天就走了。那好吧，一夜的功夫，“千朵万朵压枝低”。不知道这种花为何叫做“茶梅”，若说是茶树的远方亲戚，我还有点半信半疑。不过，我实在是没法把她和梅花联系在一起。毕竟，哪里有这么大的梅花呢？我看到都替她受累，到了花谢之时，不得摔个粉身碎骨啊。

我一边走一边低头想着，不一会儿就

走到了平日散步的“断头路”。这个名字是儿子取的，一条笔直的水泥路通往一片庄稼地，两边是绿油油的小麦。乡下的油菜花一片又一片，引得不少人从城中过来打卡拍照。浓郁的香气里，徜徉着蜜蜂和蝴蝶，教人看得心情畅快。豌豆花开得极为低调，但是极其美丽——那种美是可以让人拿起来捧在手心里疼爱的。跟豌豆做邻居的，一定是蚕豆。蚕豆花是有眼睛的，在水嫩嫩的绿叶间闪闪烁烁，堪比天上的星辰——这个世界上，还会有比庄稼更美的植物么？

经过一棵野生垂柳，还没到“万条垂下绿丝绦”的地步，只见她腰肢轻软，随着春风荡漾起舞，像是一个姑娘拿手指在发间爬梳，不经意的样子却风情万种，格外妖娆。一年又一年的春天里，小麦从不缺席。默不作声一个冬天后，醒来的标志就是用“绿”说话。在春天，绿是可以发声的，有交响乐的豪迈和不可一世，把人心忽略不计的烦恼重新发掘然后又一次混灭掉，然后指引你朝壮阔的地方去。

“好多小野花！”随着儿子一声叫唤，我顺着他手指方向望去，那是一片婆婆纳。全名叫做阿拉伯婆婆纳，是个外来物种。宝石蓝一般的花朵争先恐后举过头顶，细看，小小的花蕊里还有一颗白点，眼睛一般灵动。再微小的东西，一经成片，就是一种壮阔，细小的壮阔。

置身乡野，荠麦青青，春风十里。脑海里闪现出四个字：春和景明。然而，人活在现实里，难免不顺和、不明朗。心绪不畅，眼前的“景”就不“明”。那不如学学春天里的花花草草和庄稼吧。譬如，看那蜜蜂采蜜，一整个上午，从这朵花飞到那朵花，来来回回几十次几百回，可不就像是我们如今自嘲的“搬砖”打工么。你说蜜蜂图什么？图自己快活！生活不就是取悦自己嘛？

踏青又为的是什么呢？为的是心境的清朗明和。说来也怪，就这么在外面走了走，头疼却消失了——第一次不吃止痛药的消失！先生说，这头疼并不是消失了，而是心境好了，感觉不到那份疼了。我表示赞同。回家路上，顺带捎了一把野菜，给餐桌增点乡野气息。这么着，人就做到了天地随和。

下次头疼再犯，不要睡觉无需吃药，还得这么着——不如踏青去！

分鱼

□符佳烨

在我早年的记忆中，背山面海的石浦镇比其他地方更具有独特的魅力——不是因为它的神秘与古老，也不是因为它资源丰富的海鲜，而是年前的分鱼习俗。

小时候，我常常住在外婆家。那是石浦镇上一片宁静的村落，跨过一段垄田，便是一望无际的海水。在这里，有一条不成文的习俗：将近过年，总会在约定的那一天，外出打鱼的村民划着满载渔获的船到村头的栈桥边分鱼。这个集体活动流传至今。于是，每年的那一天是我分外开心的日子，以至于前一天晚上我会一直惦记着大鱼，梦里说不定也会跃进一条大鱼。

大清早，我早早起床，狼吞虎咽地扒拉下早饭，而后缠着外公加快速度，催促他拿上竹篮赶去栈桥。桥上也总有像我一样一早就赶来的小孩，欢天喜地地蹦跳，表现出寻常极少有的耐心。

渐渐地，天越来越亮，村里的气氛也活跃起来。一户户人家都走出来了，三三两两地来到这里。男人们坐在桥边大声地说笑着，无聊时便回家搬出几张桌子，取来几副扑克牌，热火朝天地玩起来。和其他孩子聚在一起，或拔几根杂草编个小玩意儿，或去大人的牌摊前故意叫捣乱。戴着袖套的妇女也三五成群，家长里短地聊着天。

若渔人早上不来，晌午时分各家都先回一趟家里，吃完午饭再回到桥边等着。即使是这样，大人们也不会因为等了一早上却什么也没等到而失去耐心，因为这样热闹的情景一年只有一次，大家脸上都带着喜气。

海风时而凛冽，时而和煦，时而停歇，时而迅疾，吹拨着时光的指针，撩动着人们期盼的心情。

到了下午，孩子们就会更频繁地向海上望。突然有谁喊了一声：“看，船来啦！”我们就都踮着脚，伸长脖子去看。只见水天相接的地方出现一艘小小的船，浮现出一点模糊的人影。大家都不约而同地停下手中的事，一直盯着那艘船。

船慢慢地驶近，鱼鳞反射的白光晃得耀眼。到了百米开外，船上的人引吭吆喝着：“鱼来咯——”此刻我的心像被猴子挠着一样，眼巴巴地看着船里闪烁的白光，多想亲手捧起一尾，感受它富有生机的蹦跳。然而，那船还是慢悠悠地开着，引得我们恨不能一个箭步跃上它！

眼巴巴地瞅着船靠了岸，孩子们大多看着活蹦乱跳的鱼傻笑，看渔人大刀阔斧分拨、称重，将诱人的鱼放入一个个竹篮。想着马上就可以拿到属于自己的大鱼，我们都笑得合不拢嘴。

过了许久，总算分光了的鱼。天渐渐暗了下来，每家每户都开始忙活起来，这些鱼不久就会被制成熏制的鱼干、鲜白的鱼丸及其他美味菜肴。当然在我看来，最诱人的还是外婆的“海鲜十六碗”——雪菜黄鱼、葱油鲳鱼、盐水白虾、渔家白蟹、椒芹汤鳗、生泡银蚶……

天完全黑了下來，一道道菜肴被搬上餐桌，一家人围起来吃着丰盛的饭食，其乐融融。

如今，我也长大离开了那个滨海小镇，而那些过年分鱼的往事总会时不时泛上心头，难以忘怀。

